

证券代码：833493

证券简称：中岳非晶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公司、公司董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（不同执行依据的请分开填写）

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挂牌公司
董松慧	董监高	董事

执行法院：登封市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23)豫 0185 民初 5310 号

立案时间：2024 年 1 月 4 日

案号：(2024)豫 0185 执 101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登封市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

定义务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4年6月11日

(二)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

一、被告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董松慧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返还给原告董洪陶投资款 210 万元；

二、被告董松慧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支付给原告董洪陶补偿款（补偿款以 210 万元为计算基数计付利息，其中 201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前按照年利率 20%计付，2020 年 8 月 20 日至投资款 210 万元还清之日止，按照当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付）；

(三) 被执行人履行情况

全部未履行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挂牌公司、公司董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对公司声誉也会造成一定不利影响。

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包含挂牌公司、公司董事。

董松慧（公司董事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后，正积极努力与申请人沟通解决问题，争取尽快撤销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消除负面影响。公司目前暂无合适人选接替董松慧担任公司上述职务，从而未能完成改选或另聘。

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申请人沟通，争取尽快向法院申请撤销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消除负面影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此事后续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

行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>) 信息查询结果。

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2日